

软件学院（921）2023 年 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关于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的相关文件精神和学校统一部署，结合我院情况，制订工作细则如下。

一、组织领导

根据学校有关要求，学院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统筹安排下进行。学院成立监察组，负责监督选拔、考核、复试相关工作规定的执行情况。

二、申请条件

1. 符合学校规定的申请基本条件
2. 专业要求：软件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网络空间安全或相关专业的应届毕业生。
3. 学习成绩优异，取得了所在学校的推免资格。
4. 具有良好的外语听说读写水平。

三、拟接收推免生计划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类别	拟接收计划数
085405	软件工程	硕士	24

注：实际接收推免生人数视考生申请及考核结果确定。

四、报名及资格审核

我院将根据报名申请时间分批审核考生资格，请考生在 9 月 24 日 17:00 前报名，以免错过我院组织的复试考核。

获得所在高校推免资格的考生，在预报名系统报名提交相关材料。我院依据申请条件，择优审核后，在 9 月 25 日 12 点前，复试名单通过学院网站 <http://sse.hust.edu.cn/yjsjy/zsxx.htm> 公布，请符合条件的考生按网站通知参加我院组织的复试考核。

五、复试考核形式和内容

我院定于 9 月 26 日上午用腾讯会议进行网络远程综合能力复试考核。考生需提前下载安装好腾讯会议并熟练操作，具体考核时间及安排由考务组在考前通知。

考核内容包括：考生个人陈述，介绍学业背景、软件相关专业基础、科研经历或者工程实践经历、项目经理、成果获奖情况等；考核小组就考生知识结构、综合能力、科学素养等方面进行提问。

通过复试考核的学生名单将在 1 个工作日内在学院官网公示。

六、待录取

最终待录取将通过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进行。

六、待录取

最终待录取将通过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进行。

对已进行预报名并通过复试考核，且最终获得所在高校推荐资格的考生，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开放后，必须及时在系统内完成正式报名，提交各项要求的材料。

系统开放 12 小时后，学院将依据复试考核结果及系统报名情况发放待录取通知，额满为止。逾期未正式报名的，则不能保证预留计划额度。

我院在发放复试通知或待录取通知后，若超出院系规定时间考生未接受，且经学院电话确认后，可撤销对考生的复试通知或待录取通知。

考生要在院系规定时间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同意待录取，一旦操作不可更改。逾期未确认考生，视为放弃待录取资格。

如有计划余额，学院将根据报名情况决定是否再行补录。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学院汇总同意待录取的考生名单，报研究生院审核通过后，学校统一公示拟录取名单。

软件学院

2022 年 9 月 21 日